

中共西北工业大学委员会宣传部

宣字〔2021〕51号

关于12月份党史学习教育的指导意见

各基层党委、党总支：

根据上级精神和《中共西北工业大学委员会关于开展党史学习教育的实施方案》有关要求，现将各基层党委、党总支12月份党史学习教育的指导意见通知如下：

一、党员自学内容

（一）认真研读《中国共产党第十九届中央委员会第六次全体会议公报》《中共中央关于党的百年奋斗重大成就和历史经验的决议》和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中共中央关于党的百年奋斗重大成就和历史经验的决议》的说明。

（二）深入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在《求是》杂志发表的重要文章《坚持用马克思主义及其中国化创新理论武装全党》。

（三）认真学习习近平总书记主持十九届中共中央政治局第三十五次集体学习时发表的重要讲话。

（四）认真学习《中华人民共和国简史》《改革开放简史》《社会主义发展简史》等党史学习教育重要参考材料，本月需自学《社

会主义发展简史》。

二、各基层党委、党总支理论学习中心组围绕党的十九届六中全会精神开展集体学习研讨

各基层党委、党总支理论学习中心组成员要把学习党的十九届六中全会精神作为当前理论武装工作的重中之重，作为党史学习教育的重要内容。要深入领会习近平总书记在全会上重要讲话精神的核心要义、精神实质和实践要求，深入领会党的百年奋斗初心使命和四个历史时期取得的重大成就、实现的“四个伟大飞跃”，深入领会中国特色社会主义进入新时代的13个方面历史性成就和历史性变革，深入领会党的百年奋斗“五个方面”的历史意义和“十个坚持”的历史经验，深入领会“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和“十个明确”的核心内容，深入领会以史为鉴、开创未来的重要要求。要把学习贯彻全会精神同推动“十四五”时期学校各项事业高质量发展相贯通，同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努力实现高水平科技自立自强，不断深化中国特色世界一流大学建设相结合，运用好《习近平谈治国理政》、习近平同志《论中国共产党历史》等重要著作，运用好《〈中共中央关于党的百年奋斗重大成就和历史经验的决议〉辅导读本》《党的十九届六中全会〈决议〉学习辅导百问》等辅导材料。各基层党委、党总支理论学习中心组本月要认真组织开展1次专题学习研讨，做到中心组成员重点发言全覆盖。

三、党支部围绕党的十九届六中全会精神开展学习研讨

各党支部本月要围绕习近平总书记在全会上的重要讲话精神，党百年奋斗的初心使命和重大历史成就，中国特色社会主义进入新时代的历史性成就和历史性变革，党百年奋斗的重大历史

意义和历史经验，和以史为鉴、开创未来的重要要求，充分利用“三会一课”、主题党日等多种形式，结合支部党员工作学习实际，组织开展1次党支部研讨交流，做到党员干部师生学习党的十九届六中全会精神全覆盖。

四、各基层党委、党总支广泛开展党的十九届六中全会精神宣讲

各基层党委、党总支书记和各支部书记要发挥表率作用，带头宣讲党的十九届六中全会精神。同时，各单位要积极邀请学校教职工理论宣讲团、马克思主义思政课教师党史宣讲团等宣讲力量，深入课堂、班级、支部开展对象化、分众化、互动化宣讲和形式多样的网络宣讲活动，帮助党员干部师生深化对全会精神的理解把握。

党史学习教育领导小组办公室

(党委宣传部代章)

2021年12月14日

